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穗菁〔2014〕1号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申报2014年广州市“菁英计划” 留学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广州地区各企事业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穗组字〔2011〕30号，以下简称《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穗菁〔2013〕1号），现就2014年申报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Oversea Study Program of Guangzhou Elite Project，简称GEP）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依据与目的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报工作依据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联合印发的《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进行。目的是瞄准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选派优秀青年人才到教育、科技发达国家和地区（不含港澳台地区）公认的一流高校及其相关专业，师从国际学术界有较大影响力的导师攻读博士学位或进行联合

培养；通过跟踪管理，培养各领域的拔尖人才，使我市在未来城市发展的激烈竞争中获得先发优势。

二、申报类别与范围

(一) 本项目选派类别包括：一是赴国外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博士研究生和硕博连读研究生）：留学期限为 36-60 个月，具体以留学目的国及院校学制为准；二是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赴国外从事课题研究）：留学期限为 12-24 个月，具体期限以联合培养双方确定的时间为准。

(二) 本项目培养类别包括意向培养和定向培养两类。意向培养人员指申报时具有学成归国后服务广州的明确意向，但尚未明确具体服务单位的留学生；定向培养人员指申报时已明确学成归国后在广州的服务单位的留学生。同等条件下本项目优先资助定向培养留学人员。

(三) 本项目留学学校、专业范围及生源。

1. 留学学校：原则上应为全球列前 150 名的国际一流大学或排名前 50 名的学科领域（具体排名以上海交大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榜为参考，详见附件 1）。其中，新加坡的院校须承诺提供达到新加坡签证要求额度的薪金。申请院校不在教育部公布的海外正规院校名单中不予考虑。

2. 留学专业：属于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重点支持目录^①（见附件 2）内可优先考虑。优先选拔战略性主导产业，含现代服

^①转引自《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三个重大突破”的实施意见》（穗字〔2012〕16号）

务业、先进制造业及商贸会展、金融保险、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商务与科技服务、汽车制造、石油化工、电子产品、重大装备等优势主导产业的相关专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含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与健康、新材料与高端制造、时尚创意、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的相关专业及海洋新兴产业的相关专业。

3. 生源：本项目接受广州地区高校、科研院所的在册学生，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申报。

为落实《广州市与北京大学开展“菁英计划—资助北大研究生留学”专项合作协议》、《广州市与清华大学开展“菁英计划—清华专项”留学项目选派留学生合作协议》（下简称广州市与北大、清华专项合作协议），今年继续接受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在册优秀学生申报。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广东生源学生。

三、资助方式与标准

（一）意向培养留学人员资助经费由市财政全额承担；定向培养留学人员由市财政与用人单位共同承担，其中，市财政承担60%，用人单位承担40%。市财政资助经费从市人才专项经费中列支。

（二）本项目资助选派留学人员留学期间的生活费，并提供往返1次的国际旅费。国际旅费标准为欧美地区人民币0.8万元，亚洲及澳洲地区人民币0.6万元。生活费的资助标准为人民币1.3万元/月。从2014年开始，本项目不接受学费资助申请。

（三）一经接受“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经费资助，申请人一律不得接受其他任何项目的资助，否则，视为违约。

四、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

申请人派出前应具有学士或硕士学位，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35 岁（1979 年 6 月 15 日以后出生）；申请时应提交留学国外语水平合格证明（前往英语国家的申请人要求参加国际通行标准化英语考试，学术类雅思成绩 6.0 分或以上，托福考试 79 分或以上；前往非英语国家的，要求达到该国院校录取要求的语言成绩证明或外方院校/导师出具的外语合格证明）。入学时间原则上为申请年份的次年 6 月之前。对获得市级以上荣誉称号，在社会志愿工作及团队协作项目中有突出表现的申请人，在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

（二）具体条件。

符合以上基本条件的申请人，还须相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在册学生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人应为应届本科、硕士毕业生，派出前应具有学士或硕士学位，申请时须提交国外院校的入学通知书复印件。申请人在近三年内有学术研究成果的优先选派。

申请联合培养博士生：申请人原则上应为全日制非毕业年级优秀博士研究生。所学专业为自然科学类的，原则上需在 SCI、EI、ISTP 期刊（任选一种）上发表 1 篇以上（含 1 篇）论文，或者获得 1 项以上（含 1 项）专利授权；人文社科类的，原则上需在 SSCI、CSSCI、A&HCI（任选一种）上发表 1 篇以上（含 1 篇）论文，或者 1 篇（含 1 篇）以上论文被新华文摘、人大复印资料

转载。申请时需提交国外院校正式邀请信复印件及翻译件（须申报单位盖章）、国内外导师共同制定的研修计划（需国内外导师签字）、就读高校或科研院所的学籍证明、相关学术成果复印件和可能发生的与学习相关费用的说明。

2. 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申请时须提交国外院校的入学通知书复印件、免学费或获得学费资助证明、所在任职单位的同意派出函及同意按照《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承担 40%留学费用证明。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其他申请条件、评审标准与所有申请人员一致。

五、申报限额

本项目广州地区不限额申报。其中，“985”高校申报的联合培养博士生原则上不得超过总申报数的 60%；其他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可适当放宽。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推荐参与申报的人员，与广州地区申报人员一同参与评审。

六、申请材料

申请人及所在高校、科研院所、任职单位须提交《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请书》（附件 3）、《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附件 4）及相关证明材料各一式两份、提交《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请学生简介提纲》（简介提纲见附件 5）一式一份、《2014 年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6，院校加盖研究生处公章；企事业单位加盖人事部门公章）一式一份。

申请联合培养博士生的人员如无法在规定的毕业时间内完成留学计划的，须就读院校、科研机构单独出具同意推迟答辩、毕业的书面证明。

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交所在任职单位的同意派出函及同意按照《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承担40%留学费用的证明。

七、申报程序

（一）符合申报资格的人员，根据本通知关于院校资格和专业范围要求与国外院校取得联系。

（二）有意申请定向培养留学人员的人员，请与定向培养单位协商，做好签订协议的准备。有意与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申请定向培养留学人员的人员，可登录广州市国资委网站（<http://www.gzgz.gov.cn>），了解有关企业的情况。成功签约的定向培养人员本项目将给予适当倾斜。

（三）符合申请条件并有意申请本项目资助的人员，请自行登录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网站（http://www.gzpi.gov.cn/vsgzhr/login_lx2.aspx）“留学人员信息系统”填写材料，经由申报单位登陆系统初审并提交留学中心复审，待复审通过后申报人员通过系统自动生成申报材料并打印。材料中必须明确所读国外院校的中英文全名（含分校或学区）、攻读专业及国外导师姓名及其简介。

（四）请各相关高校、科研院所或企事业单位在项目截止申报日期前，对本单位学生、在职人员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加

盖公章)后，将申请材料送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广州市小北路266号北秀大厦七楼)，同时将电子版以及申报书和附件材料pdf格式文件发至grb@gzscse.gov.cn，并以申报单位名称作为文件名。

八、有关要求

认真核对提交资料。申报人提交的每一项信息、资料，提交前都必须认真核对、准确无误，申请材料未经申报单位审核、填写不清晰、不完整的不予受理。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将追究申报人的责任，并取消申报单位当年的申报资格。

严格履行申报承诺。项目申报应在自愿的基础上进行，申报前应认真查阅本通知各项要求，一经提交申请，视为申请者承诺遵守《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和本申报通知有关规定和要求，并在留学中严格履行各项约定。

严肃选派工作纪律。各申报单位要严格把关，进入评审程序后，一律不得进行申报资料的变更、补充；入选资助名单后，不接受申报人员对申报专业、留学期限、导师的变更申请；非不可抗因素，签约后不能按申报项目实施留学的，将按违约处理。

网上系统申报截止日期为2014年6月13日；申报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14年6月15日，逾期不予受理。

特此通知。

附件：1. 上海交大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榜

2. 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重点支持目录

3.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请书
4. 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
5.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请人员简介提纲
6. 2014年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报汇总表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广州留学管理中心：林 培 83568037

王君莲 83567780

麦慧婷 83137599

广州市人社局：林进效 83126037

广州市人才局：侯 炜 83886165

广州市教育局：邱国俊 22083823

广州市国资委：麦广明 83125771

系统技术咨询：市人事人才信息资源中心 83126088

附件 1

上海交大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榜

一、前 150 名的国外一流大学请参照以下排名

<http://www.shanghairanking.cn/ARWU2013.html>

二、前 50 名的学科领域请参照以下排名

1. 2013 数学与自然科学世界大学（理科）

<http://www.shanghairanking.cn/FieldSCI2013.html>

2. 2013 工程/技术与计算机科学（工科）

<http://www.shanghairanking.cn/FieldENG2013.html>

3. 2013 生命科学与农学（生命）

<http://www.shanghairanking.cn/FieldLIFE2013.html>

4. 2013 临床医学与药学（医科）

<http://www.shanghairanking.cn/FieldMED2013.html>

5. 2013 社会科学（社科）

<http://www.shanghairanking.cn/FieldSOC2013.html>

附件 2

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重点支持目录

一、优势产业

(一) 商贸会展

1. 国际采购平台（中心）
2. 新型商业设施、现代商贸集聚区建设
3. 新兴商贸业集成服务
4. 大型商贸品牌活动
5. 运用现代交易方式改造提升传统商品交易市场
6. 统一配送和现代分销网络建设
7. 电子交易平台、网络销售
8. 特色商业街区建设
9. 规模化连锁经营
10. 知名品牌的总经销、总代理
11. 重要国内大型会议及国际会议
12. 专业展贸及相关服务
13. 大型综合性展览及相关服务
14. 大型批发采购分销网络建设

(二) 金融保险

1. 货币信贷市场，银行信贷、银团贷款分销等业务

2. 人民币和外汇衍生品市场、跨境人民币结算、个人本外币兑换等业务。
3. 证券市场，企业上市、债券发行、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券商直投、资产证券化、期货交易市场，期货经纪、信息咨询等业务。
4. 代办股份转让、柜台交易（OTC）市场，创业投资、风险投资、产业投资等股权投资业务。
5. 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养老保险、财产保险、责任保险和再保险等业务。
6. 产权交易市场，私募物股权交易、环境资源交易、农村产权交易、技术产权交易、文化产权交易、林权交易、碳排放权交易等业务。
7. 金融租赁、融资租赁、消费金融、汽车金融、科技金融、航运金融、房地产投资信托、贸易融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业务。
8. 财富管理、信托投资、财务公司、公司银行、私人银行、融资担保、保险中介等业务。
9. 小额贷款、政策性农业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业务。
10. 金融仲裁、金融信息等业务。
11. 支付结算、金融数据处理、信用卡、客户服务、金融软件开发等金融后台服务。

（三）现代物流。

1. 智能化管理、标准化单元装卸、立体仓库、自动识别和标识、电子数据交换、可视化与货物跟踪、货物快速分拣、电子结算等物流系统技术开发及应用。
2. 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3. 供应链管理分析和诊断服务。
4. 多式联运发展、甩挂运服务及相关绿色物流示范项目的扶持推广应用。
5. 枢纽货运站、公共物流园区、分拨中心、物流中心。
6. 城市配送车辆的选型指引和通行政策优化，专业化、共同化配送。
7. 第三方物流服务设施建设。
8. 农产品物流配送（含冷链）设施建设，食品物流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服务。
9. 药品物流配送（含冷链）技术应用和设施建设，药品物流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服务。
10. 航运要素交易和功能性平台建设。
11. 港口散货交易等服务功能。

（四）文化旅游。

1. 文化内容产业。
2. 版权交易、文化产品和服务进出口交易、文物艺术品鉴定与拍卖。
3. 数字媒体、数字图书、数字艺术、数字影视娱乐等数字文

化产业。

4. 数字印刷出版、发行。

5. 有线、地面、卫星、移动等电视广播传输系统的数字化改造和建设，电台、电视台数字化系统建设。

6. 教育培训。

7. 体育竞赛表演、产品研发、健身指导等体育服务。

8. 历史文化、都市景观、乡村风情、红色旅游特色旅游。

9. 游艇旅游、马术旅游、医疗旅游、工业旅游、生态绿道旅游等新兴旅游。

（五）商务与科技服务。

1. 为专利、商标、版权、软件等提供的代理、转让、登记、鉴定等知识产权服务。

2. 经济咨询、法律咨询、财务咨询、规划咨询、投资咨询、科技咨询、工程咨询、管理咨询、决策咨询等咨询服务。

3. 资信调查与评级等信用服务。

4. 就业和创业指导、网络招聘、培训、人员派遣、高级人才访聘、人员测评、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等人力资源服务。

5. 分析、实验、测试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

6. 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

7. 网络安全应急支援服务、云计算安全服务、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与咨询服务、信息装备和软件测评服务、数据恢复和备灾服务、密码技术产品测试服务。

8. 质量认证和检测服务。
9. 信息技外包、业务流程外包、知识流程外包等技术先进型服务。

(六) 汽车制造。

1. 自主品牌汽车的研发和生产。
2. 高技术、高附加值专用车。
3. 新型节能环保高效发动机。
4. 双离合器变速器（DCT）、电控机械变速器（AMT）。
5. ABS、ESP 等车身电控系统。
6. 汽车电子嵌入式系统软件、总线通讯网络系统。
7. 汽车发动机燃油喷射系统、柴油发动机电控系统等发动机控制系统。
8. 自动避撞等汽车安全系统。
9. 数字化仪表、汽油机增压器、电涡流缓速器、汽车胎压检测微传感器、随动前照灯系统、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等关键零部件。
10. 车载通讯、电子导航、智能交通等车载信息娱乐系统。

(七) 石油化工。

1. 高标准油品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
2. 多碳精细化工、大型乙烯、大型芳烃。
3. 大型合成纤维及差别化合成纤维新品种。
4. 新型工程塑料及塑料合金。

5. 新型精细无机化工产品。
6. 新型生物化工产品。
7. 高性能子线轮胎及配套专用材料。
8. 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高性能液晶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
9. 无碱玻璃纤维。
10. 高档个人护理产品的配料和添加剂。
11.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技术开发与应用。
12. 润滑油添加剂。
13. 新型功能表面活性剂。

(八) 电子产品。

1. 集成电路制造、封装和整机开发应用及关键原材料生产。
包括球栅阵列封装（BGA）、插针网格阵列封装（PGA）、芯片规模封装（CSP）、多芯片封装（MCM）等先进封装与测试，线宽0.13微米以下的深亚微米集成电路工艺技术研究及配套的IP库建设。
2. 高端信息和通信设备产品。包括3G及以上、下一代互联网等，具有百兆通信能力的移动通信系统，3G的应用开发平台、B3G的应用开发平台，高性能的下一代互联网核心网络设备与传输、接入设备的开发和生产。
3. 平板显示产业。包括TFT-LCD生产线、OLED生产线及新型配套产业、OLED、激光显示、3D显示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生

产专用设备及关键部件，玻璃基板、彩色滤光片、偏光片等关键原材料。

4. 新型电子元器件。包括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子电力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

5. 微电子装备。包括光刻机、刻蚀机、化学薄膜沉积、检测设备、清洗设备、镀铜设备、抛光设备等。

6. 自动化控制系统。包括火电、核电、风电、化工、冶金、轨道交通、环保等大型复杂过程和重大技术装备的 DCS、FDCS、FCS 等自动化控制系统,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检测仪表和传感器，关键精密测试仪器等。

（九）重大装备。

1. 高附加值船舶制造。包括 LNG 船、大型集装箱船、成品油轮、化学品船、豪华邮轮等高技术、高附加值船舶，船用大功率中低速柴油机，船用曲轴、自动化装置、导航通信设备、船用轴系舵系成套装置等船舶配套产品。

2. 高技术、高附加值船舶、海洋工程装备的修理与改装。

3. 中高压、超高压、特高压输变电成套设备和清洁高效发电设备。包括交流输变电成套设备、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柔性交流输电技术和设备、高温超导输电技术材料和设备、数字化变电站和智能化电网设备，超临界火电机组、燃气轮机及联合循环机组、大型空冷电站机组、各种发电机励磁装备、大型抽水蓄能电

站等新型发电设备。

4. 大型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装备。包括地跌、越江隧道等建设工程所需要的大型盾构掘进设备，多功能钻机等地下工程施工机械，高档工程机械，先进农业机械等。

5. 机电一体化设备。包括大型冷冻空调、特种空调和空调压缩机，高速、自动、柔性包装机械，新型、高速、高性能纺织机械，高速自动扶梯、无机房电梯、电梯远程监控系统，新型轻工、食品机械等。

二、新兴产业

（一）新一代信息技术。

1.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础软件、大型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等研发、生产、封装、测试和质量保证服务。

2. 云计算服务。包括低功耗芯片、并行计算、虚拟化技术、新一代搜索引擎、海量数据分析处理技术、云安全保护技术、在线应用信息系统容灾备份等技术及解决方案，云计算平台相关的海量数据处理平台、数据搜索、数据存储、数据安全等技术开发，以及云计算服务模式在通信、金融、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生物医药、创意等领域的应用。

3. 物联网产业。包括高频、超高频、微波 RFID 芯片设计、制造与产业化，新型传感器研发与产业化，传感网络设备，物联网智能终端设备，基于物联网的城市智能交通应用。

4. 实时数据管理服务和信息加工处理服务。

5. 数据挖掘应用、信息资源开发及数据库服务。
6. 电信和广播电视台增值业务平台建设。
7. 卫星数字电视广播系统建设及服务、卫星运营服务。
8. 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系统和通信网络支撑系统研发。
9. 电子商务相关技术、系统开发应用，电子政务技术及系统
开发利用。
10. 数字电视接收机、数字音频、新一代高密度数字光盘系列
产品等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
11. 数字家庭系统开发与应用。包括 4C 融合和三网融合技术
和产品、自主知识产权数字音视频标准及核心芯片、家庭影院、
音响、高清播放机、家庭智能盒、数字机顶盒、家庭网络、家庭
娱乐、智能家居。
12. 计算机系统服务。
13. 互联网服务业。
14. 新型显示技术。
15. 半导体照明产业。包括高亮度半导体照明产品产业化关键
技术，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建设，半导体照明公共研发和服务平
台等。

（二）生物与健康产业。

1. 生物技术领域。包括重大传染病防治疫苗和药物，新型诊
断试剂开发和生产，大规模药用多肽和核酸合成、发酵、纯化开
发技术和应用，抗体药物，基因工程，生物芯片，肝细胞技术及

产品、实验模式动物，海洋生物技术等。

2. 现代中药领域。包括中药新品开发，中药有效成分的提取、纯化、质量控制新技术开发和应用，中药现代剂型工艺技术、生产过程控制和装备开发及应用，中药饮片创新技术开发和应用，中成药二次开发和生产，中药标准化等。
 3. 化学合成创新药领域。包括抗心脑血管疾病药物、抗肿瘤药物、抗糖尿病等代谢性疾病药物、康传染及感染性疾病药物、抗自身免疫及过敏性疾病药物、抗精神及神经性疾病药物等，以及手性药物、新型载药系统及缓控释和靶向药物等。
 4. 生物医学工程领域。包括微创外科和介入治疗装备及器械、医疗急救及移动式医疗装备、康复工程技术装置、高端医疗器械、人工器官及关键元器件开发和生产、数字化医疗影像诊断设备及系统、肿瘤治疗器械及设备、临床生理与生化诊断仪器及试剂等。
 5. 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和生产。包括一级耐水药用玻璃，可降解材料，避光、高阻隔性、高透过性功能性材料等。
 6. 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
 7. 远程医疗服务。
 8. 健康预防，社会化、专业化康复和护理服务，多样化、个性化的卫生保健延伸服务
 9. 心理健康保健。
- (三) 新材料与高端制造。

1. 汽车板、船用板、硅钢、不锈钢、高强度机械用钢、高性能精密合金板、耐高温合金材料等精品钢材。
2. 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
3. 高性能特种纤维、特种涂料、新型生物材料、3MW以上风力机复合材料等无机新材料和复合材料。
4. 乙烯-乙烯醇树脂(EVOH)、聚偏氯乙烯等高性能阻隔树脂。
5. 聚丙烯热塑性弹性体(PTPE)、热塑性聚酯弹性体(TPEE)等热塑性弹性体材料开发与生产。
6. 纳米材料。
7. 稀土信息存储、传输和显示材料，稀土发光材料，永磁材料，稀土催化材料和储氢材料，以及稀土功能材料的开发应用。
8. 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材料开发与生产。
9. 高性能密封材料。
10. 应用于工业、医学、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的特种陶瓷生产及技术开发。
11. 海洋油气开发装备制造。包括FPSO单点系泊系统，大型海洋平台电站集成系统，海上浮式储油平台、深潜器、起重船、大型浮吊、铺管船等海洋工程设施，半潜式钻井平台、深海钻井平台、深海钻井平台、单柱式钻井平台(SPAR)壳体，码头集装箱装卸机械、散货装卸机械、集装箱码头自动化装卸系统等。
12. 城市轨道交通成套装备。包括轨道交通车辆设备，城市轨

道交通减震、降噪技术应用，自动售检票系统，车门、屏蔽门、车钩系统，火灾报警和自动灭火系统，牵引传动、制动系统及核心元器件，网络控制系统及运行控制系统，数字轨道电路及以无线通信为基础的信号系统。

13. 先进数控装备。包括多功能高档数控机床、车削中心、复合加工中心，A/C 摆动主轴、高速换刀单元、高速电主轴、数控回转工作台，大型数控多功能激光加工机床、高功率工业激光器、先进材料分析检测设备，机器人及工业机器人成套系统，高速、超高速、超精密数控磨床，基于因特网现场总线的中高档数控系统，全数字化交流伺服电机及驱动系统。

14. 卫星导航、卫星通信和卫星遥感技术及设备制造。

15. 航空器地面维修、维护、检测设备开发制造和维修。

（四）时尚创意。

1. 网络游戏综合开发平台、动漫设计制作平台及网游动漫产业的测试、展示与交流平台。

2. 动漫游戏、影视传媒、数字出版等领域衍生品的开发。

3. 手机流媒体、移动电视、交互式网络电视等新媒体建设。

4. 广告设计、广告策划。

5. 工业设计。

6. 时尚产品设计和制造，包括时装、珠宝玉器、皮具、皮革、化妆品、电子消费品等时尚产品设计和制造。

7. 专业时尚策划。

8. 专业时尚发布。
9. 名车、名表、时尚家居等名品展览。
10. 流行音乐。
11. 时尚影视摄影。
12. 时尚书籍杂志。
13. 时尚专业人才培训。
14. 时尚资讯服务。

（五）新能源与节能环保。

1. 核电设备。包括高温气冷堆关键设备氦气风机、压力容器、蒸发器、核电堆内构件、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核岛设备，汽轮发电机组等常规岛设备。
2. 兆瓦级以上风电设备生产制造和自主设计。
3. 太阳能热发电技术与设备、高效率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逆变控制系统开发制造。
4. 生物质油，醇醚类燃料。
5. 地热能利用技术开发与设备制造。
6. 大型节能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设备。包括垃圾焚烧发电及资源再利用成套设备，污水处理成套设备，碳捕获、存储及利用技术装备，节能、节水、节材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开发、应用及设备制造，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设备，新型节能装备等。
7. 节能环保技术示范性应用。
8.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类产品处置技术和替代品的开发与应

用。

9. 节水技术示范性应用。

(六) 新能源汽车。

1. 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汽车、代用燃料汽车等新能源汽车。
2.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控制系统（ECU）和汽车动力系统技术平台。
3. 车用动力电池及控制系统、燃料电池发动机及控制系统、车用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混合动力专用柴油机、新能源专用发动机系统、新型高效超级电容器、车用大功率 DC/DC 变换器、碳纤维氢气储存设备、新能源汽车专用装置设备与加注系统建设等。

附件 3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请书

申请人姓名: _____

申请留学类别: _____

所学专业: _____

申请留学专业: _____

学习(工作)单位: _____

申请留学学校: _____

申请导师姓名: _____

推荐导师姓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2014年5月

一、基本信息

姓名（中文）		姓名（拼音）		贴照片处
性 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出生 地		
民 族		婚姻状况		
最高学历		最后毕业学校		
最后毕业时所学专业		已获最高学位		
获最高学位时间		获最高学位方式		
学习(工作)单位		单位类别		
入学(工作)时间		在读年级 (在册学生填写)		
学习(工作)单位地址		所在院系 (在册学生填写)		
学习(工作)单位邮编		电 话		
家庭通讯地址				
家庭通讯邮编		家庭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信箱		
个人简历（主要学习和研究经历，参加社会志愿工作及参与团队协作的经历）：				

二、申请留学情况

申请留学院校				
世界排名		所在国家排名		
申请留学类别	攻读博士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联合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留学专业				
具体研究方向				
重点资助学科专业 代码及名称				
计划留学日期		申请留学期限		申请资助期限
计划留学单位是否 收取注册费及其他 费用		费用名称		费用金额
是否享受过国家留 学基金资助		最后一次资助 出国日期		最后一次资助 回国日期
是否同意定向培养				

所在单位部门如具有以下情况，请列出具体名称：

国家重点学科	国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工 程中心	国家重大项目

三、外语水平

外语语种		外语程度			
考试种类		考试时间		总成绩	
分项成绩					
考试种类		考试时间		总成绩	
分项成绩					

四、国内接受高等教育或进修经历

时 间	学校/单位名称	主修专业/内容	学习方式	所获学位/证书

五、境外学习/工作经历

时间	学习/工作所在地区/单位名称	经费来源	在外身份	学习/从事专业	使用语言

六、国内工作经历

序号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七、主要学术成果

1. 著作/论文

题目	发表时间	刊物名称	卷/期/页	收录情况	主要合作者	排名

2. 专利

名称	批准时间	专利号	批准号	排名

3. 承担或参与科研项目

名称	时间	项目编号	批准立项部门	排名及职责

4. 获得奖励情况

名称	时间	等级	授奖部门

八、研修计划

九、国外导师

导师姓名	专业技术职称	职务

国内或国际知名组织中任职情况:

个人网页:

简介（主要包括：工作经历、主要研究领域；近5年出版的著作及发表的重要论文、主持的重点科研项目及所获重要学术成果、奖励。）

十、国内导师

导师姓名	专业技术职称	职 务
国内或国际知名组织中任职情况		
个人网页：		
简介（主要包括： 工作经历、主要研究领域；近 5 年出版的著作及发表的重要论文、主持的重点科研项目及所获重要学术成果、奖励。）		

十一、申请人保证

上述各项中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如被列入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培养对象，本人保证遵守本项目各项资助规定，并承诺不接受本项目外的其它资助。

申请人签字:

日期:

附件 4

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

单位名称		本单位留学 主管部门	
联系人		电 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被推荐人姓名			已在本单位 工作/学习的年限
1. 申请表内容是否属实：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有不属实之处，请予说明：			
2. 工作单位推荐意见 是否同意派出留学：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同意按照《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承担 40% 留学费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3. 学习单位推荐意见（在广州地区高校、科研机构在读的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填写） 是否同意派出留学：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本推荐意见表由申请人所在任职单位（广州地区企事业单位）及所在学习单位（大学、科研院所等）相关部门填写（申请人本人不得填写），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各单位在《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报通知》规定的报名截止日期前将本表按《通知》规定的原、复印件份数，统一寄（送）到指定的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若由申请人本人直接向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提交，单位应事先将单位推荐意见封存，由广州留学人员服务管理中心拆封、审核后放入申请材料。
3. 如需要，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与申请人所在单位或其上级主管部门取得联系，核实有关情况。

附件 5

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 申请学生简介提纲

一、个人简况

1、在册学生：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婚姻状况，现就读院校，所学专业，国内导师姓名。本科以上学习经历及在校期间任学生干部、获奖情况

2、在职人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婚姻状况，现工作单位，岗位及职务。本科以来学习及工作经历、获奖情况

二、拟派出留学简况

拟派出留学的院校及专业，留学院校世界排名及区域排名，国外导师姓名及其学术地位，派出留学期限，派出留学类别。如是定向培养的，定向培养单位（含是否资助学费）。

三、研究经历及主要科研成果

含参与省级以上课题研究、发表论文、参与出版著作等研究经历。自然科学类成果含 SCI、IE、ISTP 收录论文及其影响因子，发明专利。社会科学类成果含 SSCI、CSSCI、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情况及论文被新华文摘、人大复印资料转载情况。

注：简介控制在 400 字以内。

附件 6

2014 年广州市“菁英计划”留学项目申报汇总表

单位名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